

运输合同电子版 货物公路运输合同电子版 (大全5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运输合同电子版篇一

甲方(托运人)：

乙方(承运人)：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订立货物运输合同，条款如下：

一、合同期为一年，从 年 月 日起到 年 月 日为止。

二、上述合同期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运输，具体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值、运费、到货地点、收货人、运输期限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签运单确定，所签运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甲方的义务：

1. 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的原则进行包装，甲方货物包装不符合上述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提出，甲方不予更正的，乙方可拒绝起运。

2. 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运费。

四、乙方的义务：

1. 按照运单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2. 承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如出现此类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

五。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

1. 运费按乙方实际承运货物的里程及重量计算，具体标准按照运单约定执行。
2. 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应向其索要收货凭证，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持收货凭证与甲方结算。
3. 甲方对乙方所提交的收货凭证进行审核，在确认该凭证真实有效且货物按期运达无缺失损坏问题后10日内付清当次运费。

六、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货物均系供应客户的重大生产资料，乙方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确保货物按期运达。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逾期运达的，如客户追究甲方责任，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期运达目的地时，乙方应将情况及时通知甲方并取得相关证明，以便甲方与客户协调。

七、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货物灭失、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问题，乙方应按照以下标准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1. 货物灭失或无法正常使用的，按运单记载货物价格全额赔偿，如运单未记载价格的，按甲方同类产品出厂价格赔偿。
2. 货物修理后可以正常使用且客户无异议的，赔偿修理

费(包括换件费用、人工费及修理人员的往返差旅费等)。

八、出现合同第七条情况导致货物逾期运达的，乙方除按该条规定承担责任外，还应当同时执行本合同第六条的规定。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照合同法规定办理，发生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运单编号：

签发时间：

年 月 日 装运时间： 年 月 日

签发地点：

省 市 区 路 号 装运地点： 省 市 区 路 号

发货人：

承运人：

托运人签章

承运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运输合同电子版篇二

委托方□_____x(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_____x(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为更好地开展海运进出口业务，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现甲方委托乙方作为其代理人代理货物出口的配舱、装船、进栈、报关等一系列货运代理工作，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均持有有效营业执照，并且严格按照营业执照中的营业范围开展业务。由于甲方的违法经营行为给乙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与不利后果，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甲方同意将其揽取的或其生产的货物委托乙方代理安排运输。

三、订舱时，甲方应正确填写由乙方提供的规定格式的订舱委托书，并加盖公章或订舱专用章以书面的形式传真或派人送交乙方，保证委托书内容的完整性，其中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所托运货物之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装船日期，货物品名(中英文品名)。甲方对于在装卸、储存、保管或运输中有特殊要求的货物应在委托书中明确提出并随附相关文件。如果委托书内容未注明，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风险、责任和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同时，甲方需于委托书上注明本协议编号，以免丧失协议内容之权利。

四、订舱内容要求更改或取消时，甲方必须最迟于货物装入集装箱的当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与乙方的相关操作人员书面确认，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风险和额外费用；若货物

已进港或已离港，则乙方有权视情况决定拒绝更改。

五、甲方应当保证每月向乙方委托出口运输业务量不少于_____xteu□乙方及时向甲方提供有关承运人的船期及运价变动信息。

六、甲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x种方式确认费用，本协议运价(由我司代收代付承运人，费用由运费和佣金组成)可根据市场价格的变动作相应调整，经双方确认后生效。乙方为甲方垫付的额外费用实报实销。

1. 乙方在甲方保证上述委托运输业务量的前提下，乙方按下述优惠价向甲方结算普通干货箱包干定额费：

其它费用□_____x

(注每票限一张报关单。如因报关内容较多需增加报关单，每张报关单增收电脑预录费人民币_____x元，报关后退关收人民币_____x元。)

2. 海运费_____

订舱费_____x

其他费用_____x

七、海洋运费按双方确认运价(甲方可以在委托书上标明)或甲方得到船公司的确认价(应随附优惠协议号或确认件)执行，但仍应履行本协议第十一条之规定。

八、费用结算

1. 经甲方要求，乙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x种方式结算运费：

a.费用按航次结算，只有在甲方付清所有费用后，乙方才交付提单。

b.甲方于船开后_____x天内，将所发生的费用支付给乙方。

c.采用月结的形式，甲方垫付_____x美元作押金，每月_____x日结清上月乙方已垫付的费用。

2. 经双方协议按以下第_____x种方式支付费用：

a.现金的付款方式；

b.电汇，并及时把银行汇款水单复印件送交给乙方；

c.采取同城托收无承付的办法结算外汇海洋运费，双方另签定外汇同城托收无承付结算协议。

3. 在甲方按时付款情况下，乙方按海洋运费_____x%的比例退定舱佣金给甲方，确认或协议净价的除外。

4. 甲方应当及时确认乙方之结算清单，若于收到结算单后七日内未予书面回复确认的，视为对于费用之确认。

九、甲方付清上述费用和报酬，乙方应及时将海关退还的核销单，退税单等有关单证交付甲方。

十、甲方应当按照乙方提供的费率或者其他计费依据向乙方支付应由甲方承担的费用和报酬，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甲方必须按照约定准时、足额支付全部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任何基于本协议下业务所产生的费用。若甲方拖欠费用，则乙方有权采取以下措施维护自身权益，而由此所产生的一切风险、费用、责任均由甲方承担。乙方有权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或数种方式：

- (1) 暂停一切本协议下业务的操作，直至费用付清；
- (2) 可以延迟签发包括提单等运输单证，直至费用付清；
- (3) 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乙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直接与间接损失；
- (4) 有权滞留本协议下业务中所产生的单证，包括但不限于提单、外汇核销单等单证；
- (5) 有权于所签发的当次提单上加以相应批注；
- (6) 通知目的港代理延缓交付货物。

同时，甲方对于拖欠之费用应当向乙方支付日万分之五的利息。甲方授权乙方代领提单或者其它类似权利凭证，视为甲方同意将上述凭证出质于乙方作为其应当承担的费用和报酬的担保。甲方应当保证其具有合同的出质权利。由于甲方出质不当造成第三人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十一、乙方在收到船公司或其代理《配舱回单》后，应及时将定舱配载的船名、航次、关单号、运价等信息告知甲方（双方同意以乙方附于《订舱确认书》的传真报告作为已告知的最终证据），甲方如有异议，应在收到乙方《订舱确认书》后一日内书面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十二、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报关、报验，应在乙方要求的时间之前，根据不同货物的性质和各有关部门的监管或检验规定，应提供所必需的有关文件，依贸易性质不同可包括：合同、发票、商检证书、许可证、核销文件、报关单、手册、装箱单及有关批文等，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与一致性负责。

十三、甲方委托乙方代办货物装箱的，甲方应当及时送货至指定地点交乙方委托的装箱人装箱，并事先告知有关货物的

详细状况;甲方自行监装的,则因装箱不当所产生的风险和责
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十四、由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
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
将事故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应在_____x天内,提
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
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
生地区的有权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
由双方协商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
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十五、因甲乙双方中一方的原因导致合同预期利益不能实现,
无责任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解除本合同,同时有权要求过
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因本协议项下委托所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
商解决;无法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乙方所在地的
海事法院审理。

十七、本协议自双方授权的如下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一年,到期双方无异议则自动顺延一年,本协 议一式
四份,双方各持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名称(盖章)_____x乙方名称(盖章)_____x

甲方地址_____x乙方地址_____x

外币账号_____x外币账号_____x

人民币账号_____x人民币账号_____x

_____x年____月____日_____x年____月____日

运输合同电子版篇三

委托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平等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在提供公路运输工作达成如下协议：

名称：_____。

1、运输车辆

1.1乙方应证件齐全、有效、性能良好的且适于运输本合同规定货物的交通工具为甲方运输本合同规定的货物。

1.2乙方车辆必须保证证件齐全、符合货物道路运输许可的所有规定。驾驶员必须有国家核准的有效上岗证件。

1.3乙方对货物的运输应建立严格执行安全、防护、检查、交接制度。

1、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运输货物变质、污染而被收货人拒收时，乙方应无偿将拒收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不得要求甲方就该笔货物支付任何运费，且要承担甲方的实际损失。

2、运输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因交通事故、车辆自身安全事故原因造成甲方货物有减损、变质、污染、灭失等损失的，乙方应负责损失。

1、运费元/吨（含税），额外发生的所有费用甲方均不认可。

2、结算方式：_____。

甲方支付乙方的运费按批次结算，每批次运输完成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可抵扣的运输发票，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天内转账支付。

1、本公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每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原件与传真件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有效期为壹年，经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3、本合同部分条款的无效，不影响合同其他条款的效力。

托运人：

承运人：

日期：

运输合同电子版篇四

合同号码： _____

签约日期： _____

买方： _____

卖方： _____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缔结，用中、英文写成，两种文体具有同等效力，按照下述条款，卖方同意售出买方同意购进以下商品：

第一部分

1. 商品名称及规格_____

2. 生产国别及制造厂商_____

3. 单价(包装费用包括在内)_____

4. 数量_____

5. 总值_____

6. 包装(适合海洋运输)_____

7. 保险(除非另有协议, 保险均由买方负责)_____

8. 装船时间_____

9. 装运口岸_____

10. 目的口岸_____

11. 装运码头, 卖方负责在每件货物上用牢固的不褪色的颜料明显地刷印或标明下述唛头, 以及目的口岸、件号、毛重和净重、尺码和其它买方要求的标记。如系危险及/或有毒货物, 卖方负责保证在每件货物上明显地标明货物的性质说明及习惯上被接受的标记。

12. 付款条件: 买方于货物装船时间前一个月通过_____银行开出以卖方为抬头的不可撤销信用证, 卖方在货物装船启运后凭本合同交货条款第18条a款所列单据在开证银行议付贷款。上述信用证有效期将在装船后15天截止。

13. 其它条件: 除非经买方同意和接受, 本合同其它一切有关事项均按第二部分交货条款之规定办理, 该交货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的一部分, 本合同如有任何附加条款将自动地优先执行附加条款, 如附加条款与本合同条款有抵触, 则以附加条款为准。

第二部分

/fas条件

14. 1.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装运舱位由买方或买方的运输代理人_____租订。

14. 2. 在fob条件下，卖方应负责将所订货物在本合同第8条所规定的装船期内按买方所通知的任何日期装上买方所指定的船只。

14. 3. 在fas条件下，卖方应负责将所订货物在本合同第8条所规定的装船期内按买方所通知的任何日期交到买方所指定船只的吊杆下。

14. 4. 货物装运日前10-15天，买方应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卖方合同号、船只预计到港日期、装运数量及船运代理人的名称。以便卖方经与该船运代理人联系及安排货物的装运。卖方应将联系结果通过电报或电传及时报告买方。如买方因故需要变更船只或者船只比预先通知卖方的日期提前或推迟到达装运港口，买方或其船运代理人应及时通知卖方。卖方亦应与买方的运输代理或买方保持密切联系。

14. 5. 如买方所订船只到达装运港后，卖方不能在买方所通知的装船时间内将货物装上船只或将货物交到吊杆之下，卖方应负担买方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如空舱费、滞期费及由此而引起的及/或遭受的买方的一切损失。

14. 6. 如船只撤换或延期或退关等而未及时通知卖方停止交货，在装港发生的栈租及保险费损失的计算，应以代理通知之装船日期(如货物晚于代理通知之装船日期抵达装港，应以货物抵港日期)为准，在港口免费堆存期满后第十六天起由买方负担，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况除外。上述费用均凭原始单据经买方核实后支付。但卖方仍应在装载货船到达装港后立即将货

物装船，交负担费用及风险。

15.c&f条件

15.1. 卖方在本合同第8条规定的时间之内应将货物装上由装运港到中国口岸的直达船。未经买方事先许可，不得转船。货物不得由悬挂中国港口*所不能接受的国家旗帜的船装载。

15.2. 卖方所租船只应适航和适货。卖方租船时应慎重和认真地选择承运人及船只。买方不接受非保赔协会成员的船只。

15.3. 卖方所租载货船只应在正常合理时间内驶达目的港。不得无故绕行或迟延。

15.4. 卖方所租载货船只船龄不得超过15年。对超过15年船龄的船只其超船龄额外保险费应由卖方负担。买方不接受船龄超过二十年的船只。

15.5. 一次装运数量超过一千吨的货载或其它少于一千吨但买方指明的货载，卖方应在装船日前至少10天用电传或电报通知买方合同号、商品名称、数量、船名、船龄、船籍、船只主要规范、预计装货日、预计到达目的港时间、船公司名称、电传和电报挂号。

15.6. 一次装运一千吨以上货载或其它少于一千吨但买方指明的货载，其船长应在该船抵达目的港前7天和24小时分别用电传或电报通知买方预计抵港时间、合同号、商品名称及数量。

15.7. 如果货物由班轮装运，载货船只必须是_____船级社船级或船级协会条款规定的相同级别的船级，船只状况应保持至提单有效期终了时止，以装船日为准船龄不得超过20年。超过20年船龄的船只，卖方应负担超船龄外保险费。买方绝不接受超过25年船龄的船只。

15.8. 对于散件货，如果卖方未经买方事前同意而装入集装箱，卖方应负责向买方支付赔偿金，由双方在适当时间商定具体金额。

15.9. 卖方应和载运货物的船只保持密切联系，并以最快的手段通知买方船只在途中发生的一切事故，如因卖方未及时通知买方而造成买方的一切损失卖方应负责赔偿。

条件

在cif条件下，除本合同第15条c&f条件适用之外卖方负责货物的保险，但不允许有免赔率。

17. 装船通知

货物装船完毕后48小时内，卖方应即以电报或电传通知买方合同号、商品名称、所装重量(毛/净)或数量、发票价值、船名、装运口岸、开船日期及预计到达目的港时间。如因卖方未及时用电报或电传给买方以上述装船通知而使买方不能及时保险，卖方负责赔偿买方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损害及/或损失。

18. 装船单据

18.a. 卖方凭下列单据向付款银行议付货款：

18.a.1. 填写通知目的口岸的_____运输公司的空白抬头、空白背书的全套已装运洋轮的清洁提单(如系c&f/cif条款则注明“运费已付”，如系fob/fas条款则注明“运费待收”)。

18.a.2. 由信用证受益人签名出具的发票5份，注明合同号、信用证号、商品名称、详细规格及装船唛头标记。

18.a.3. 两份由信用证受益人出具的装箱单及/或重量单，注明每件货物的毛重和净重及/或尺码。

18.a.4.由制造商及/或装运口岸的合格、独立的公证行签发的品质检验证书及数量或重量证书各两份，必须注明货物的全部规格与信用证规定相符。

18.a.5.本交货条件第17条规定的装船通知电报或电传副本一份。

18.a.6.证明上述单据的副本已按合同要求寄出的书信一封。

18.a.7.运货船只的国籍已经买主批准的书信一封□18.a.8.如系卖方保险需提供投保不少于发票价值110%的一切险和战争险的保险单。

18.b.不接受影印、自动或电脑处理、或复印的任何正本单据，除非这些单据印有清晰的“正本”样，并经发证单位授权的领导人手签证明。

18.c.联运提单、迟期提单、简式提单不能接受。

18.d.受益人指定的第三者为装船者不能接受，除非该第三者提单由装船者背书转受益人，再由受赠人背书后方可接受。

18.e.信用证开立日期之前出具的单据不能接受。

18.f.对于c&f/cif货载，不接受租船提单，除非受益人提供租船合同、船长或大副收据、装船命令、货物配载图及或买方在信用证内所要求提供的其它单据副本各一份。

18.g.卖方须将提单、发票及装箱单各两份副本随船带交目的口岸的买方收货代理人_____。

18.h.载运货船启碇后，卖方须立即航空邮寄全套单据副本一份给买方，三份给目的口岸的对外贸易运输公司分公司。

18.i. 卖方应负责赔偿买方因卖方失寄或迟寄上述单据而使买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18.j.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银行费用由卖方负担。

19. 合同所订货物如用空运，则本合同有关海运的一切条款均按空运条款执行。

20. 危险品说明书

凡属危险品及/或有毒，卖方必须提供其危险或有毒性能、运输、仓储和装卸注意事项以及防治、急救、消防方法的说明书，卖方应将此项说明书各三份随同其他装船单据航空邮寄给买方及目的口岸的_____运输公司。

21. 检验和索赔

货物在目的口岸卸毕60天内(如果用集装箱装运则在开箱后60天)经中国进出口商品检验局复验，如发现品质、数量或重量以及其它任何方面与本合同规定不符，除属于保险公司或船行负责者外，买方有权凭上述检验局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退货或索赔。因退货或索赔引起的一切费用包括检验费、利息及损失均由卖方负担。在此情况下，凡货物适于抽样及寄送时如卖方要求，买方可将样品寄交卖方。

22. 赔偿费

因“人力不可抗拒”而推迟或不能交货者除外，如果卖方不能交货或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条件交货，卖方应负责向买方赔偿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损失和遭受的损害，包括买价及/或买价的差价、空舱费、滞期费，以及由此而引起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买方有权撤销全部或部分合同，但并不妨碍买方向卖方提出索赔的权利。

23. 赔偿例外

由于一般公认的“人力不可抗拒”原因而不能交货或延迟交货，卖方或买方都不负责任。但卖方应在事故发生后立即用电报或电传告买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5天内航空邮寄买方灾害发生地点之有关政府机关或商会所出具的证明，证实灾害存在。如果上述“人力不可抗拒”继续存在60天以上，买方有权撤销合同的全部或一部。

24. 仲裁

双方同意对一切因执行和解释本合同条款所发生的争议，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争议发生之日起一个合理的时间内，最多不超过90天，协商不能取得对买卖双方都满意的结果时，如买方决定不向他认为合适的有管辖权的法院提出诉讼，则该争议应提交仲裁。除双方另有协议，仲裁应在中国北京举行，并按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贸易仲裁委员会所制订的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该仲裁为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另有决定，由败诉一方负担。

卖方： _____ 买方： _____

国际货物运输委托代理合同

国际货物运输合同（2） | 返回目录

甲方： _____（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经办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银行帐户： _____

乙方： _____（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经办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银行帐户： 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代理甲方办理国际货物运输的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

1. 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办理订舱、报关、报验、装箱，转运、代垫代付海运运费等相关运输事宜。
2. 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订舱时，甲方应及时送交或者传真给乙方正确、齐备的托运单据。托运单应明确标明甲方订舱单位名称、电话、传真及联系人并加盖公章。托运单内容应注明货物的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装船日期、货物品名、运费条款及特别要求。
3.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报关、报验时，应提供合法、合格、正

确、齐全的报关报验单证。依贸易性质不同可包括：合同、发票，商检证书、许可证、核销文件、报关单、手册、装箱单及有关批文等。

4. 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办理货物的装箱、中转运输时，应在托运单或者相关函电中予以明示。包括代为联系仓储、装卸、转运、短驳、装拆箱等事宜。

5. 为了维护甲方利益，乙方可以为甲方代垫代付海运运费，港口费用及其他代理代办费用。上述款项及运输代理费可采用包干费或者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方式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女，遇有关费率调整，应相应调整包干费。

6. 甲方在其委托乙方办理的出口代运货物中，不得夹带易燃、易爆物品及国家规定的禁止出口的物品。

7. 乙方在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应立即前往船公司办理配载等手续。除甲方能证明乙方在配载上有过错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货物未能按如期配载，乙方应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8. 乙方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甲方要求变更订舱单所列事项的，应在货物装船一天前向乙方出具书面更改单，注明日期并加盖甲方印章。因变更订舱事项所引起的各项费用，由甲方全部承担。

9. 除甲方能证明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退税单、核销单等单据不能按期退交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乙方应及时以口头或者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尽快收回。

10. 甲方要求货物紧急出运时，应事先在托运单特别要求声明中注明或者以其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由乙方最后确认航期，否则乙方不承担延误运输责任。

11. 甲方同意于船开后_____天内，将乙方代垫代付的海运运费、港口费用、其他代理代办费用及运输代理费以_____方式付给乙方。

12. 甲方如未按照合同的规定准时付费，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未付部分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在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费用时，乙方有权滞留相应的运输单据，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13. 甲方未及时付费造成承运人依法留置货物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14. 如货物的灭失或损坏是由于我国《海商法》第五十一条所列明的原因造成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5. 乙方在代理货物运输的过程中应尽心尽责，对于因乙方的过失而导致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和发生的费用承担责任，以上损失不包括货物因延迟等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在任何情况下，乙方的赔偿责任都不应超出每件_____元人民币或每公斤_____元人民币的责任限额，两者以较低的限额为准。

16.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_____海事法院审理。

或者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注：上述两条款，只能选择一项，请各单位自行决定。）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7.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一年。本合同期满之日前，甲乙双方如无异议，则自动延长一年；任何一方均可在期满前提出终止合同，但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18.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一式 _____ 份。

甲方： _____

签盖章：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乙方： _____

签盖章：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国际货物运输委托代理合同

国际货物运输合同（3） | [返回目录](#)

甲 方：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邮编：

经 办 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银行帐户

乙 方： （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邮编：

经 办 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银行帐户：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代理甲方办理国际货物运输的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

1、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办理订舱、报关、报验、装箱，转运、代垫代付海运运费等相关运输事宜。

2、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订舱时，甲方应及时送交或者传真给乙方正确、齐备的托运单据。托运单应明确标明甲方订舱单位名称、电话、传真及联系人并加盖公章。托运单内容应注明货物的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装船日期、货物品名、运费条款及特别要求。

3、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报关、报验时，应提供合法、合格、正

确、齐全的报关报验单证。依贸易性质不同可包括：合同、发票，商检证书、许可证、核销文件、报关单、手册、装箱单及有关批文等。

4、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办理货物的装箱、中转运输时，应在托运单或者相关函电中予以明示。包括代为联系仓储、装卸、转运、短驳、装拆箱等事宜。

5、为了维护甲方利益，乙方可以为甲方代垫代付海运运费，港口费用及其他代理代办费用。上述款项及运输代理费可采用包干费或者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方式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女，遇有关费率调整，应相应调整包干费。

6、甲方在其委托乙方办理的出口代运货物中，不得夹带易燃、易爆物品及国家规定的禁止出口的物品。

7、乙方在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应立即前往船公司办理配载等手续。除甲方能证明乙方在配载上有过错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货物未能按如期配载，乙方应及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

8、乙方接到甲方的订舱单后，甲方要求变更订舱单所列事项的，应在货物装船一天前向乙方出具书面更改单，注明日期并加盖甲方印章。因变更订舱事项所引起的各项费用，由甲方全部承担。

9、除甲方能证明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退税单、核销单等单据不能按期退交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乙方应及时以口头或者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并协助甲方尽快收回。

10、甲方要求货物紧急出运时，应事先在托运单“特别要求声明”中注明或者以其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由乙方最后确认航期，否则乙方不承担延误运输责任。

11、甲方同意于船开后_____天内，将乙方代垫代付的海运运费、港口费用、其他代理代办费用及运输代理费以_____方式付给乙方。

12、甲方如未按照合同的规定准时付费，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未付部分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在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乙方费用时，乙方有权滞留相应的运输单据，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13、甲方未及时付费造成承运人依法留置货物的，由甲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14、如货物的灭失或损坏是由于我国《海商法》第五十一条所列明的原因造成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5、乙方在代理货物运输的过程中应尽心尽责，对于因乙方的过失而导致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和发生的费用承担责任，以上损失不包括货物因延迟等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在任何情况下，乙方的赔偿责任都不应超出每件_____元人民币或每公斤_____元人民币的责任限额，两者以较低的限额为准。

16、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_____海事法院审理。

或者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注：上述两条款，只能选择一项，请各单位自行决定。）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7、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一年。本合同期满之日前，甲乙双方如无异议，则自动延长一年；任何一方均可在期满前提出终止合同，但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18、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一式_____份。

甲方： 乙方：

签盖章： 签盖章：

年月日

运输合同电子版篇五

承包方（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诚实守信、互利互惠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包经营甲方货物运输配送业务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乙方承包货物运输业务应具有资质

1、乙方的驾驶员必须具有国家有关部门认可的合法有效的驾驶资格；从事货物运输车辆必须具有国家有关部门认可的车辆行驶证和从事货物运输的许可证，符合车辆行驶和货运的国家强制性标准。

2、乙方应为货运车辆投保交强险、车辆损失险、第三者责任险和车上人员责任险等。

二、货物运输承包经营保证金

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承包经营保证金人民币万_____元整，该保证金为乙方在承包经营期间非甲方原因造成货物损失的赔偿保证金。承包经营期限届满，如乙方无违约行为，甲方在合同期限届满之日起10日内一次性将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三、货物运输承包经营期限

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月输承包经营期限届满，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续签合同。

四、乙方货物运输承包经营的事项及要求

a□乙方自备具有所有权的货物运输车辆，按照甲方的相关要求，负责将约定的货物安全准点配送至甲方指定的“南昌市社区平价菜店”或“玉达蔬果”连锁经营店。

b□货物运输线路：

1、乙方将货物配送至连锁经营店的名称为：

2、货物起运地址为：

3、货物到达目的地及卸货地址：

c□货物运输时限：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应在每天早上__点__分至__点__分，按甲方配送单所列明的货物，安全准点将货物配送到所约定的地址。

d□货运车辆牌照号码：

e□货物运输配送业务相关约定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得擅自终止货物运输配送业务，如乙方有特殊情况，必须提前安排相应的车辆，保障货物运输配送业务的正常进行，同时将相关情况告知甲方有关主管人员。

2、在货物运输配送过程中，乙方应做到文明装卸。在货物装车时，要协助甲方相关工作人员核对货物的数量；货物到达约定门店后，乙方应积极配合门店工作人员卸货。并做好货物清点核对工作，同时办妥货物运输配送单的签字手续。

3、在货物运输和配送过程中，乙方应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在工作中不得与门店工作人员发生争吵，如存在相关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有关部门和主管人员反映，妥善处理相关问题。

4、如遇门店提出退货事宜，则需经甲方相关销售人员确认后，才能将门店所退货物带回甲方货物配送地点。

5、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司乘人员和货运车辆进入甲方厂区作业时应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听从甲方相关主管人员的指挥。

6、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经营需要，按照统一形象在乙方货物运输车辆上粘贴甲方制作的统一标识等宣传图文。

五、货物的范围

本合同所称货物包括但不限于蔬菜、水果、粮油食品及其制品、干货、调味品、新鲜鱼类、肉类及畜禽冻品等，具体货物名称详见甲方货物运输配送单。

六、货物运输价格

七、运费结算及支付方式

- 1、运费每月月底结算一次，结算时乙方应提供当月经相关门店及甲方物流部门主管人员签字确认的货物运输配送清单。
- 2、所有运费均转入乙方指定的银行卡号。同时乙方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收款凭证。

八、货物运输配送过程中的风险责任约定

a□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的货物运输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无论事故责任如何认定，由此造成乙方、第三者人身伤亡及财产损失的，一切责任与后果及损失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和承担。

b□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自甲方货物装上乙方货运车辆并经甲乙双方指定人员在货物运输配送单签字之时起，至货物全部运抵合同约定的地址并经甲方门店主管人员验收后在货物运输配送单上签字之时止，如乙方所承运的货物发生灭失、损毁的，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负责和承担。

九、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a□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在发货时应向乙方提供货物运输配送单，内容包括货物名称、数量、产品规格、金额、收货店名、收货人地址及电话、装车地点及时间。
- 2、甲方有权对乙方货物运输活动进行全程监督和指导，以保障乙方货物运输配送业务的正常进行。
- 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货物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该货物的采购价格进行赔偿。

4、依据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货物运输费。

b□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的约定结算和支付运费。

2、乙方应保证将货物安全、及时、准确运输配送至合同约定的地址。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货物灭失、损毁的，乙方应按甲方货物的采购价全额进行赔偿。

4、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泄露甲方的商业秘密，否则由此造成甲方的相关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和承担。

5、在货物运输配送过程中，由于不可抗力因素造成货物灭失、损毁等情况，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

6、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货物运输车辆司乘人员工资及车辆的保险费、维修费、燃油费、路桥费、违章罚款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十、违约责任

a□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货物运输配送时间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按每次违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____元。

b□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货物运输配送时间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且装货时间或货物到达时间迟延____小时或以上，对甲方经营造成较大影响的，乙方按每次违约向甲方支付违约金____元。如乙方违约当月累计达到3次或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c□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擅自中止货运业务或未经双方协商一致而解除合同，属乙方的违约行为，由此造成甲方经营等相关损失的由乙方进行赔偿。

d□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人员及车辆无法适应货物运输配送业务，严重影响甲方的货物运输配送业务正常进行的，甲方经通知乙方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e□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未按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相关运输费的，甲方每逾期一日按逾期付款总额的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十一、合同的生效、解除、终止及免责条款

a□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后，于签字之日起生效。

b□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或本合同约定的事由出现后可以解除。

c□本合同期限届满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完毕后，本合同自动终止。

d□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不可抗力因素造成一方或双方损失的，双方依法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双方发生异议或争执，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托运人：

承运人：

日期：